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李芳如

電話:05-3620123#250

電子信箱:1fr14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:府教社字第104015651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156514A00\_ATTCH1.doc、0156514A00\_ATTCH2.xls、0156514A00\_ATTCH3

.doc)

主旨:檢送「10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嘉義縣初賽實施要點

\_\_乙份,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4年5月18日藝視字第10400015 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縣初賽委由梅北國小協助辦理。
- 三、旨揭要點摘述如下:
  - (一)書法類比賽方式:因全國賽改採現場書模式,本縣因應 改變方式
    - 1、10月9日前各校書法作品依送件件數,送件梅北國小
    - 2、由送件作品中,擇優選擇各組優選作品各14件,入選 14件優選作者將於10月19-23日擇一日現場書寫(現場 書寫時間及細節公布於嘉義縣教育網路中心),再依 現場書寫作品取前三名共六件,參加全國賽。
  - (二)其他類收件日期:民國104年10月15日 16日,每日上午9:00 12:00,下午2:00 4:00%

第1頁, 共2頁

新我称作词 娜 **圆** 宗國氏小字

104/08/25

1040003054

訂

..... 線



(四)收退件地點:嘉義縣立梅北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
四、10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已公告於國立臺灣 藝術教育館網站(http://www.arte.gov.tw/)

五、旨揭要點公告於本縣教育資訊網(http://www.cyc.edu.tw/)

正本: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:嘉義縣政府教育處電015-08-22文 11 搬:51章



訂

